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Hua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 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2288
telephone: +86(010)65542288

传真: +86(010)65547190
facsimile: +86(010)6554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2GZAA10030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湖科技)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星湖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星湖科技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星湖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星湖科技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Hua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 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2288
telephone: +86(010)65542288

传真: +86(010)65547190
facsimile: +86(010)65547190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8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国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072,562.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4.4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899,998.42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及其他中介机构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8,215,496.04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9]00013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报告期内全部结项，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63,180,701.14 元，其中：支付中介发行费用 10,227,499.96 元，支付股权对价款 137,900,000.00 元，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 15,053,201.18 元。2021 年 9 月，公司将上

述专户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共计人民币 5,159,035.06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毕专户注销手续，且公司终止与保荐机构、各方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9 年 12 月与宜宾市商业银行文江支行、子公司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凌制药”）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 5,159,035.06 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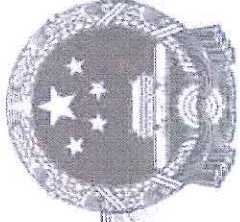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5日



附表:

		募集金额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金额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6.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16,79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16,318.0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并购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价	否	13,790.00	13,790.00	13,790.00	—	13,790.00	—	100	2019年2月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	否	1,500.00	1,500.00	1,500.00	—	1,022.75	477.2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0.00	1,500.00	1,500.00	876.14	1,505.32	-5.32	100	2021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790.00	16,790.00	16,790.00	876.14	16,318.07	471.9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将5,159,035.06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实际发生的中介费用与预计投入的中介费用存在差异。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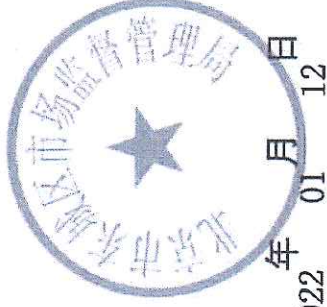
负责人 张克, 叶韶如, 董仁荣, 李晓文, 谭小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 提供资产评估、财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管理咨询、法律事务、会计培训、法律培训、会计代理记账、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内容, 开展经核准的经营活动, 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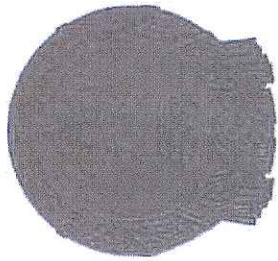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

证书编号: 44010034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after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6号。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凌朝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4-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111196804210016
 Identity card No.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正良(44010052001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验,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38号



440100520019



姓名: 李正良
证书编号: 440100520019

44010052001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2 月 02 日

2018年3月换发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正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03-03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62119700303047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